

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其中谢园保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邱国良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年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6年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、季报内容、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6年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结合公司当前经营情况、业务发展前景、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使用计划，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股份回购。本次回购符合股份回购、募集资金管理相关监管规则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、募投项目推进造成

重大不利影响，回购安排具备可行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同意本次回购股份方案，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，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、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以及办理签署协议等相关事项。

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5:30 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8 日